

中国价格协会能源和供水价格专业委员会文件

中价协能[2020]14 号

关于召开“新发展阶段价格管理与成本监审工作暨垃圾成本收费监审培训会”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创新和完善促进绿色发展价格机制的意见》等文件精神，充分发挥价格杠杆作用，进一步推进定价成本监审的科学性、有效性、针对性，提高行业运营效率，促进行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坚持为会员及行业服务，规范价格管理与成本监审行为，提高价格管理水平，我会定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在陕西省西安市举办“新发展阶段价格管理与成本监审工作暨垃圾成本收费监审培训会”，邀请价格管理与成本监审领导、专家及学者与会进行讲解、授课和交流。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内容

（一）价格管理工作新政策与新发展

1. 国家机构改革后价格工作的管理方法与思路；
2.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创新和完善促进绿色发展价格机制的意见》解析；
3. 定价成本核定的原则和标准；
4. 《关于商品和服务实行明码标价的规定》价格的管理工作；

5. 价格的调整程序重点内容；

(二) 垃圾成本定价与成本监审

1. 垃圾处理成本分析；
2. 垃圾处理成本监审办法；
3.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收费制度；
4.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定价成本监审；
5. 2020 年垃圾分类政策；
6. 农村垃圾处理收费成本监审；
7. 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后垃圾分类处理行业现状与发展；
8. 分类垃圾与混合垃圾差别化收费成本；

(三) 成本监审工作实操要点

1. 成本信息公开制度；
2. 成本监审依据；
3. 成本监审的要素及思路；
4. 准许收入法定价；
6. 成本监审核定工作本质；
7. 定价成本核算；
8. 第二监管周期成本监审的特点。

(四) 部分省份价格管理与成本监审工作与案例介绍；交流价格成本监审工作中的实践与新举措、新进展；为完善绿色发展价格机制、垃圾处理收费政策提供参考。

二、培训方式

培训会议以专题讲座、专家对话、经验交流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培训会结束，经考核合格颁发价格管理与价格成本监审工作培训继续教育证书；对考核成绩优秀的参会代表将颁发相关奖项证书。

本次培训会征集交流材料和论文，请提前联系，并在此次会议的会刊资料里发表，投稿邮箱：nygsjg@126.com。欢迎踊跃投稿。

三、参加对象

各会员单位，各地发改委及价格主管部门、价格协会、价格处(科)、成本调查机构，以及固废、危废产生企业、再生资源企业、工业化工

废弃物、废旧电池回收处置、医疗废弃物、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废弃物、生活垃圾填埋、餐厨垃圾、污泥处理、钢铁废渣、废酸、综合处理等企业的有关领导与工作人员。

四、会议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0 年 12 月 23 日-26 日（23 日报到）

地点：西安市（具体会议地点待报名后另行通知）

五、会议费用

会议培训费用为会员单位 1800 元/人、非会员单位 2000 元/人（以上含会议费、资料费、会议期间三个正餐费）。会务统一安排食宿，费用自理。

六、报名方式

为便于管理，请各有关单位、部门协助转发通知并组织人员参加，团体报名指定带队人员，统一汇总报名。

会务组收到报名回执表后，将在会前 6 日告知会议具体地点、行车路线、日程安排等事项。

会务组联系人：王明珠 13426061206 电话：010-88863587

电话传真：010-88486820

专委会联系人：丁洁 13718879616

邮箱：px65602002@126.com

附件：报名回执表



附件：

新发展阶段价格管理与成本监审工作暨垃圾成本收费监审培训会报名回执

单位：_____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姓 名	性 别	单位名称/部门	职 务	联系电话（手机）	电子邮箱
住宿：单间（ ）双标间（ ）			报到航班（火车）信息：		
其他：					

备注：会议有关事项请与会务组联系，会务组联系人：王明珠 13426061206 010-88863587
专委会联系人：孟霞 13126782787 电话传真：010-68008570 邮箱：Px65602002@126.com